

##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  
承辦人：黃琬珍  
電話：04-22220655#3318  
傳真：04-2224-9357  
電子信箱：m0129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3005698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台灣大塚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「大塚安立復錠5毫克  
(衛署藥輸字第024046號)」(批號3G01)及「大塚安立復錠  
30毫克衛署藥輸字第024050號(批號2D01、3A01)」藥品，  
辦理回收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3年4月26日FDA藥字第1131404758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旨揭公司表示因旨揭批號藥品於檢驗時發現含有雜質，故啟動回收。
- 三、藥品回收資訊可在以下網站查詢：
  - (一)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(網址:<https://www.fda.gov.tw/>)>業務專區>藥品>產品回收。
  - (二)食品藥物消費者專區(網址:<https://consumer.fda.gov.tw/>)>整合查詢服務>西藥>產品回收。
- 四、藥品優良調劑作業準則第17條規定：「對於已變質、逾保存期限或下架回收之藥品，應予標示並明顯區隔置放，依法



處理。」，請各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進行下架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本市相關公會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2024/05/03 16:20:06  
電子公文

裝

訂

線

